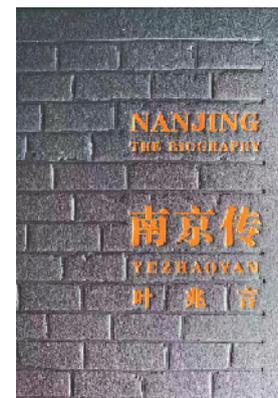


■热点关注

叶兆言:写《南京传》的过程蛮愉快



在许多读者心中,叶兆言是南京这座城市最适合的书写者。《艳歌》《夜泊秦淮》《一九三七年的爱情》《花影》《花煞》《流浪之夜》《旧影秦淮》《南京人》……在他笔下,南京的踪迹随处可见。

他写过很多与南京有关的文字,总觉得自己不会再写,不可能再写。直到找到一个新的角度:从公元211年孙权迁治秣陵,到1949年百万雄师过大江,历经东吴霸业、六朝金粉、南唐偏安、明清隆替、民国风云,他透过南京这扇窗户把中国历史说了一遍。

凭借长篇小说《刻骨铭心》入选第十届茅盾文学奖十部提名作品后,日前,作家叶兆言带来最新非虚构作品《南京传》接受记者采访。

他这样形容《南京传》的写作状态:“没想到创作状态会那么好,有段时间,每天工作近十个小时,结束时天旋地转,仿佛云里雾里。真是疯狂,作为一个写作者,一个上岁数的老同志,能够这样,实在太美妙。”

记者:你是什么时候,因为什么机缘开始写《南京传》的?

叶兆言:其实《南京传》源于一次很偶然的玩笑。译林出版社的老同学顾爱彬有一次开玩笑说,他看了《伦敦传》,觉得我可以写一本《南京传》。我就认真看了一下《伦敦传》,写得确实还可以。但我想,要是我要写的话,角度不同,我肯定不会写一本比它更差的。然后我也开玩笑说,我要写肯定比他写得好。因为这句话他跟我把合同签订了,现在反悔也来不及了。

虽然是稀里糊涂涂签下,但我内心也还有点谱儿。我过去写过很多关于南京的东西。但我并不是因为写过南京才觉得心里有底。反而是因为“写过”,所以不愿意写太多。我认为小说家的头衔前面不应该跟着一座城市。

但我心里确实还有另外一个想法。我觉得中国只有两个城市——北京和南京适合书写历史。北京是一个类似成功者的形象,天下大同归于北京。南京则是一个包含了无数盛衰兴亡的地方。如果要写出整个中国的沧桑,南京甚至比北京更合适。至于西安、洛阳等其他城市,更适合写断代史。所以我想以南京为窗口,书写整个中国的历史。

如果只写南京地方史,其实没什么意义。我为什么选择从三国时

期开始写《南京传》?在我的历史观中,很重要的一条是——“曹丕称帝”是中国古代政治权力观发生遽变的分水岭。三国之前,虽然我们也宣扬“皇帝风水轮流做”,但篡权夺位的行为还是不被民众接受的。像英国、日本等国家,即便皇权衰微,百姓从内心深处还是不想“取而代之”。

三国时期,曹操“挟天子以令诸侯”,他认为自己不能当皇帝,只能去做丞相,那是一个边缘。但从“曹丕称帝”开始,事情发生了变化。在某种意义上,为以后的天下大乱埋下隐患,在那之后,谁都感觉自己有机会做皇帝。我想表述的就是这样一个观点,在中国,我们的最高权力统治发生了这样一个重要改变。所以,我不仅仅想说南京的故事,而是与中国整个大历史都有关系。

记者:写《南京传》时遇到过什么障碍吗?还是说一气呵成?

叶兆言:这本书大概花了一年多时间,基本上是一气呵成的。像我写《刻骨铭心》的时候就感觉特别累,写到最累的时候,我还跟我小孩开玩笑说,这是最后一本书,写不动了。

为什么后来写《南京传》的时候就感觉挺好呢?首先,《南京传》是先刊在刊物上连载。那时候我感觉,写完的东西在外面连载,同时我又还在写作状态中,这种感觉挺好。就我自己来说,我挺喜欢这样的写作状态。

还有一点比较新鲜的就是,我在写作过程中也获得了一些鼓励。当时我一边写一边在“腾讯·大家”上连载,能看到读者的评论,和他们互动,也会和朋友聊这些。整个写作过程我感觉蛮愉快的。

记者:你之前也写了很多与南京有关的散文、小说。这次和之前相比,有什么不一样的地方?

叶兆言:《南京传》跟我以往所有的作品都是不一样的。我早期写南京的风土人情、南京人的性格,主要以当代为主。《南京传》基本上来源于中国历史,起码写作的新鲜感是有的。

虽然写作在某种程度上和即兴表演一样,但总是有些基本原则。我不想写轻车熟路的东西。我们现在常说网络作家。我一直觉得,网络作家的优点很明显,从大脑到手的距离比较近,想写的话,就能立即把它写出来,这种锻炼也是很需要的。光有眼光而没有好的写作能力的人太多了。但网络作家最大的毛病就是轻车熟路,如果有一天他们能避免这个问题,敢去艰难险阻的地方闯一闯,定能开出一条好路来。

据新华悦读

■读书人

阅读初心地

府前,位于市区的继光街和大众街交汇处,老城区的中心地段,一到晚上,商者如云,游人如织,是丽水有名的夜市区。那里,也是我的阅读初心地。

在21世纪初,当时府前夜市还没有现在这么多摊位,其中零零散散的在府前邮电局附近有4个书摊。一般下午5点出摊,夜里11点后收摊。书的来源,有老板去收购的,也有市民把家中闲置的书拿到书摊处理卖掉的。如果遇到丽水有拆迁,那市民利用搬迁机会,整理家中东西,把家中旧书拿出来卖的就更多了。每当在旧书堆里,翻到一本自己喜欢的书,就如同淘金者淘到了金子一样,心里一阵阵的惊喜。有的书内夹着老照片,记录着丽水城过去的样子,有的是几十年前出版的丽水文史资料,还有老照片、老奖状等,这些东西都是见证丽水发展的第一手资料。在看书时触摸着老物件,过去丽水的历史就这样活生生地展现在我们的面前。

那时晚饭后,市民们漫步府前,逛街累了就到这几个书摊看看。没有高端奢华的店面排场,也没有故作风雅摆着咖啡的小资风格装修,亦没有像现在的网红书店拍照发朋友圈。这里只有在路上铺上几张塑料布,摆放好一本本书。在这里我们感受到的是最原始也是最本质的阅读初心。年轻小伙爱租刚刚运来的网络小说,女生则爱看言情故事,学生们喜欢买《读者》《意林》。旧书摊的书籍之多品种之全,也满足了各个年龄层次人们的各种需求。所有人不论是爱看体育杂志还是爱看文学名著,只要愿意就可以看上一整个晚上,随意阅读,自得其乐。也许,正是那份阅读的爱,使我们每一个人都在书籍中收获感悟,以更热爱生活的态度去对待身边的人和事。

那时还在读高中的我虽爱阅读,可毕竟是一个学生,总去书店买书的话,经济条件不允许。于是,物美价廉的旧书摊,就成了我的不二选择。去的次数多了,和书摊老板也就互相熟悉了。老板为人也是既热情又实在,哪怕有的人只看书不买书,老板也让其随意阅读。每当老板看到我来到书摊,总会热情地一边对我说“这是今天收到的书,里面有几本文学的书可能你会喜欢”,一边把书递给我。当我在老板的热情声中接到自己喜欢的书时,我的心感到一股暖流在洋溢。简单的几句话、几本书,让我这个当时还没有踏上社会工作的学生,感受着市井生活的勃勃生机。

如今,越来越多的人在网上买书,在手机上阅读,旧书摊也消失在了府前夜市。这么多年过去了,虽然不时幻想一下旧书摊会在某一天恢复,但我也明白,那终究只能是幻想罢了。唯一不变的,是那一份在书摊看书的记忆,它特有的温度,永远伴随在我们这些读者的脑海之中,陪伴着我们对丽水逝去时光的回味。

市直 张坚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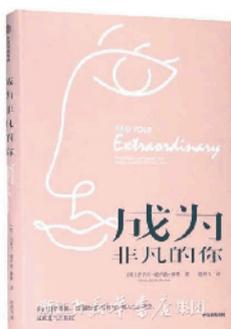
■新书速递

成为非凡的你

本书给出成功全新的定义。并非只有创造巨大的财富才算成功,快乐和激情同样重要,而且对人生的价值意义非凡。

作者杰西卡·赫林是女性追逐快乐人生的绝佳代表。她拥有幸福的家庭、成功的事业,突破了女性在家庭和事业上只能选其一的刻板印象。作者传授了她的人生事业心得,非常具有启发性和实操性。

一个个普通女性在逆境中奋进拼搏的故事令人赞叹,更给人无穷的正向力。



焦虑星球笔记

这是一本风行33个国家和地区、被百万读者赞誉抚慰心灵的奇迹之书。

作者马特·海格凭借本书与J·K·罗琳共同入围2018年英国国家图书奖年度作家决选。

这次,海格以同样的独特视角与笔调,触及更多人心底共同的问题:当世界脚步愈来愈快、压力已经成为日常,我们如何不至于跟着疯狂?

书中每一篇文章,都翻出了现代人心底的困惑,字里行间的幽默与同理心,安抚我们焦躁疲惫的心。